

证券代码：871504 证券简称：基胜能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基胜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关联方上海脉感科技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本公司租赁办公场地，以满足公司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的需求。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朱宁先生、金弘女士、朱嘉旖女士和林悦达先生回避表决。由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脉感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奉贤区远东路 720 号 2 幢 2 层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远东路 720 号 2 幢 2 层

注册资本：5506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企业会员积分管理服务；

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人：路红生

控股股东：路红生

实际控制人：路红生

关联关系：关联方朱宁先生为上海基胜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也是上海脉感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持股比例为 7.85%；另上海基胜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对上海脉感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持股比例 16.07%。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上同期同类价格确定，不存在侵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原则。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基胜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